

附件 2

天长市公安局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 经费预算

一、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575.00		560.00	220.00	340.00	15.00

二、2023 年“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天长市公安局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为 575.00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减少 72.50 万元，下降 11.20%。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 0 万元，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 15.0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预算为 560.00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本部门本年、上年均未编制因公出国（境）费预算。

（二）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 15.00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增加 0 万元，与上年持平原因主要是保持预算稳定。该项经费主要用于非本市外单位来人接待使用。经费使用严格执行《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天长市党政机关公务接待管理办法》（天政〔2014〕68 号）等相关规定。

(三)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预算 560.00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减少 72.50 万元，下降 11.46%。其中：公务用车运行费 340.00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增加 7.50 万元，增长 2.26%，增长原因主要是车辆编制数增加导致经费增加；该项经费主要用于执法执勤和特种车辆的燃油费、保险费、维修保养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 220.00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减少 80.00 万元，下降 26.67%，下降原因主要是车辆更新数减少；该项经费主要用于执法执勤和特种车辆的购置更新。

联系方式：天长市公安局

政务公开邮箱：117524489@qq.com